

沂南县城乡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县城乡规划中心认真贯彻落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按照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安排,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进一步规范城乡规划政府信息公开,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城乡规划相关政策、政务信息。现编制本年度报告,内容主要包括《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的内容和《2020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要求落实的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以及统计附表、附图等,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本报告电子版已在沂南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公布(<http://www.yinan.gov.cn/>)公布。如有疑问,请与县城乡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沂南县振兴路东首政务服务中心1908室,邮政编码:276300,电话:0539-3617028)。

一、总体情况

(一) 主要做法

1. 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加强领导。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主要领导任组长,层层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政务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确定专人负责信息资料的搜集整理和上传。

办公室所有人员均兼职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务信息的更新及维护和对上级部门的信息报送工作及时完成。由此，形成上下协调一致的管理网络，为政务公开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是做好宣传。在全体工作人员中牢固树立政务公开的理念，从政策制定、执行、监督等各个环节坚持依法公开，从源头上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打好基础。

2. 不断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结合规划工作实际，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实施政务信息公开总体要求、信息公开范围、公开程序、信息更新维护 and 更新周期的要求。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的流程、时限等，并做好登记和签收工作，确保申请办理的安全性、快速、便捷。

二是明确单位内部的信息报送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采集工作分工机制，由相关职能科室根据分工，及时收集、整理有关信息，经办公室汇总后，在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发布，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实现了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三是积极参加县政务公开办举办的信息公开应用、维护、目录更新调整等相关业务知识培训，不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自查等相关活动，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3. 完善部门信息公开

认真对照政府部门信息公开要求设置信息公开目录，将城乡规划工作环节涉及的事项，按照要求进行分类、分栏目及时更新公布。

（二）政务公开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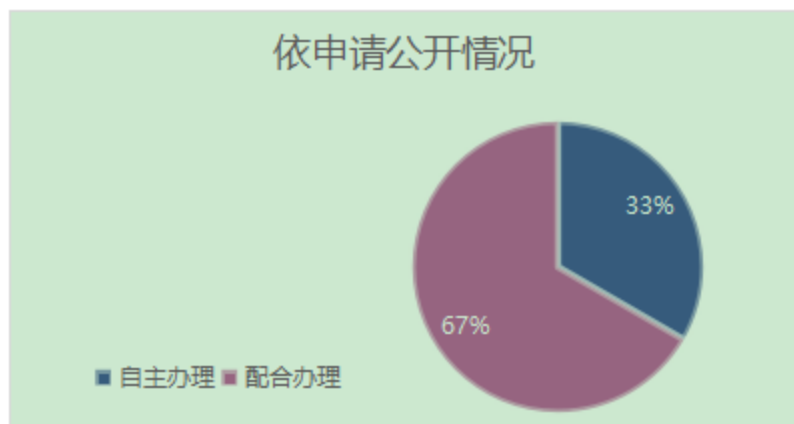
1. 主动公开情况

今年，我单位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2 条，其中全文电子化达 100%。



2. 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信息情况

2020 年我单位收到并按期处理依申请公开 1 起，配合有关部门处理依申请公开 2 起。



3.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申诉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针对我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

4. 政务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今年以来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以及针对我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和申诉案

的费用。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受理的工作人员主要是我单位相关科室的工作人员，信息公开事务的财政支出和收入纳入单位的财务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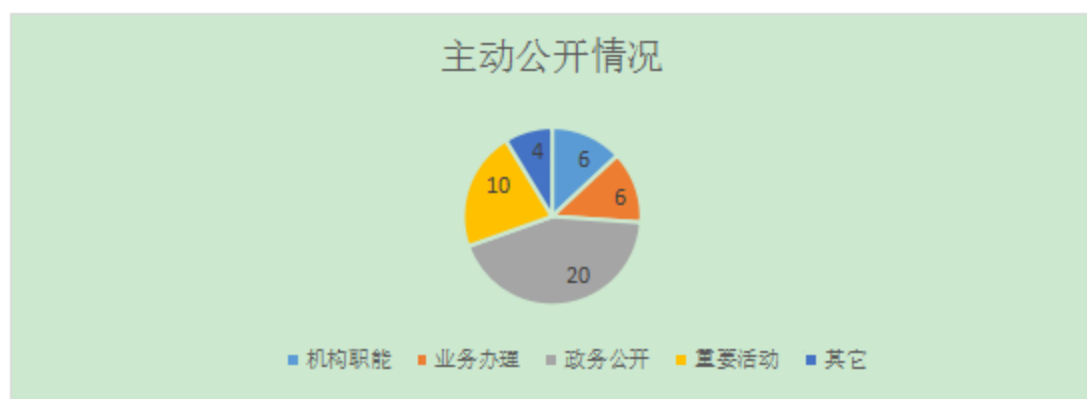
5. 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2020年度，规划中心通过4期行风热线，由单位领导对规划政策、知识、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了答复和解读。另外，设立了举报箱和意见簿，向社会公开热线电话，公开办事流程，公开工作信息等，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处理工作中遇到的各项困难和问题，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6. 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为保证公开质量，确保公开内容全面、有效，并取得较好的效果，我们制定并完善了《主动公开目录》，列出了各方面的重点公开内容和具体要求，使日常的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条理分明。

7.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全年，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主要有：机构职能、政务公开、业务办理、重要活动等共计46条，不存在被举报、被诉讼和行政复议情况发生。

8.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全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支出30余元，没有收取申请人任何费用。

9. 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对上网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申请、发布和保密审核制度，坚持“先审核、后公开”和“谁公开、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做到了“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严格按照县保密局和保密委员会要求，定期组织人员对县政府门户网站上网信息逐条进行检查，确保了上网信息的安全。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按照上级要求，进一步加强教育，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保密意识和业务水平；进一步完善制度，强化措施，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安全，坚决防止失泄密现象发生；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堵塞漏洞，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工作。

10. 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

我单位下设沂南县规划设计院一个事业单位，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2020年我单位重点加强了对下属事业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指导，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并根据不同的工作职能和业务特点，安排专人认真梳理了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托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单位政务公开栏和报纸、电台等新闻媒体，及时向公众公开单位政府信息。

11. 本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公开情况

2020年度我单位承办人大建议4项，针对今年办理工作要求，

我单位坚持做到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在态度上积极主动，在行动上切实有效，在程序上合理规范，在时间上及早安排，真正把办理工作作为工作的重点，保证了办理工作的质量。2020年建议提案工作完成率达100%，满意率达100%，并及时将办理情况在网上进行了公开。

12. 其他事项

2020年，我单位未收到网上信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努力下，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完成较好，一直保持良好态势。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与县政务公开办等上级部门的要求，与群众和社会各界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人员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没有专职人员负责，一定程度影响了工作质量；二是有时人员因工作任务较多，未能及时收集整理材料，致使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停滞；三是在办文过程中校稿不够认真，致使个别文件出现描述不准确及文字错误等现象。

今后，我单位将继续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在县政务公开办的具体指导下，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电子政务等相关工作，做实做细，进一步深化城乡规划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狠抓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具体任务的落实，不断提高政府部门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是从方便公众查询的角度，进一步整合单位各科室信息资源和服务资源；同时推进公开信息的电子化，降低公众查询成本。

二是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逐步深化和完善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根据各栏目公开信息的内容和时限要求，及时更新和维护群众关心信息，更加突出信息公开、方便公众办事等方面的功能。

三是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工作。按照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全面规范政务公开制度，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通过各种形式，不断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力求使公开的信息更贴近公众、方便群众；全力推进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向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